

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全年級寒假實體補考考程表

日期	節次	時間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
2月2日 星期一	第一節	0910-1000	公民與社會(111-120)/ 行腳桃花源(101-120)	歷史(202-203、206-207、210-219)/ 地理(201、204-205、208-209)	數學甲(301-311)/ 數學乙(312-313、315-319)
	第二節	1010-1100	生物(111-120)/ 地球科學(101-110)	大氣、海洋及天文 (201-206)	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+化學反應與平衡 二(301-311)
	第三節	1110-1200		力學一 (201-211)	英文 (301-320)
	第四節	1300-1350	歷史 (101-119)	物質與能量(201-211)/ 整合歷史(220)	國學常識 (301-319)
	第五節	1400-1450	地理 (101-119)	數A(201-211)/ 社會環境議題(220)	現代社會與經濟 (311-319)
	第六節	1500-1550		英文 (201-220)	國文 (301-320)
	第七節	1600-1650	數學 (101-120)	生命的起源與植物體的構造與功能 (207-211)	族群、性別與國家的歷史(312-319)
2月3日 星期二	第一節	0910-1000	英文 (101-120)	公民與社會(201-219)/ 民主政治與法律(220)	社會環境議題(312-319)
	第二節	1010-1100	物理(111-119)/ 化學(101-110)	數B (214-219)	電磁現象一+波動、光與聲音 (301-311)
	第三節	1110-1200	國文 (101-120)	國文 (201-220)	細胞與遺傳 (301、308-311)

※ 考試注意事項

- 如配戴口罩應試者，請配合於監考老師核對證件時脫下口罩，以利身分確認。
- 請考生按照應試教室與座位入座，不得隨意更動座位。
- 高二【社會環境議題】與高一【地理】共卷；高二【民主政治與法律】與高二【公民與社會】共卷；高二【整合歷史】與高一【歷史】共卷；高三【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】與【化學反應與平衡二】共卷；高三【電磁現象一】與高三【波動、光與聲音】共卷。
- 考試開始逾時**15分鐘**不得與試，該科即以缺考論，不予計分。考試**開始30分鐘後，始得交卷出場**，未達30分鐘，不聽勸告強行交卷【學期補考該科0分登記。】
- 寒暑假辦理學期補考，不論是否穿著制服或學校運動服，**一律要攜帶證件應試，限身分證、學生證(卡)、駕照**等三種證件擇一，且**照片需清晰可看出是本人**。未帶證件者，仍可繼續考試；若於考試當節下課向監考老師出示證件者，不予處分；若於考試結束後且當日下午17點前到教務處補證者，予以警告乙次懲處；**若未於考試結束後且當日下午17點前補證者，該科成績不予採計。**
- 考試卡片劃記請注意，請劃**原班級及原座號**（不是考試座位的班級及座次），劃記錯誤者扣該科五分。
- 其餘**考試規則**請詳閱附件。